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展绿色产业，奉献清洁能源”为使命，围绕“技术领先，管理领先，服务领先”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和行业环境的新形势和新挑战，抓住行业快速发展及技术迭代的契机，持续通过技术创新强化核心竞争力，努力提升公司技术服务的能力和产品的质量，同时拓展新产品新业务，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稳步推进各项业务的开展，使得2022年经营业绩持续稳步上升。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0,504.2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4,687.05万元，同比增长45.9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13,582.06万元，同比增长49.7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20,254.67万元，同比增长16.12%。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48 项；召集股东大会 4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提请审议的事项均获股东大会通过。本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审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04 日	案》； 2、《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关于向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1 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8、《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0、《<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1、《<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7、《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关于向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19、《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10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4、《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关于向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均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

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目前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订的职权范围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运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积极有效的支撑。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监督和核查职责，认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2022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聘请公司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2022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

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22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发展规划及目标提出了建议。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22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事项。

（四）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2022年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度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杜吉生	5	0	5	0	0	否
林安中	5	0	5	0	0	否
朱玉杰	5	0	5	0	0	否

三、2023 年度工作规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科学制定公司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勤勉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稳健、可持续发展。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良好互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